

证券代码：430703

证券简称：高山水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7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曙曦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5,238,97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280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蒋凌帆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职工监事曾德高列席会议，并担当计票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在充分征求各位董事意见的基础上拟定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238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制度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2022 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特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，形成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238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总经理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，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238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、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董事会就非标审计报告中的持续经营重大事项段落出具了说明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》。监事会就非标审计报告中的持续经营重大事项段落出具了说明，具体内容详见《监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,236,5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09%；反对股数 11,002,44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9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报告及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于 2022 年发现重要前期会计差错事项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

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21〕1007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，并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238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238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公司实际情况后续发展计划，公司制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238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预计 2023 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曙曦女士、高曲煌先生自愿以其直接、间接拥有的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融资无偿提供担保，金额不超过 10,000 万元。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002,44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王曙曦、高曲煌、深圳市绿拓投资发展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绿盈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7 日